

# 苏州昊帆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昊帆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2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5日以专人送达及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徐杰、陆雪根、孙其柱、王青、余家会。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的基础上，公司拟使用不低于3,000万元且不超过6,000万元（均含本数）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元/股，回购股份的数量和金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或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金额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

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昊帆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5 日